

# 回應市民訴求 盡快諮詢政改

2003年9月28日

## 1. 背景：

新論壇在本年8月27日至9月14日，以音頻電話成功訪問了1753名市民，了解他們對政制發展的意見。在1753名受訪者中，自我界定為基層者佔43.8%；中產階級佔37.2%；上層有3%；不知道自己所屬階層者佔16%。另外，整體受訪者中，22.5%表示自己屬功能組別選民；不屬功能組別者佔61.4%；不知道的有16.1%。

## 2. 結果分析：

### 2.1 政改步伐——盡快普選與循序漸進比例相若

全部1753名受訪者中，對於香港政制改革步伐的意見分歧。37.3%的受訪者表示應「盡快全面直選立法會及行政長官」，同時有34.7%表示應「循序漸進增加普選成份，而且要有清晰時間表」，而「逐步增加普選成份，但無需要制定時間表」佔12.8%，另有8.2%贊成維持現狀。中產階層的選擇與整體的分別不大〔見表一〕。

### 2.2 特首產生辦法——直選特首與保留選委會

2.21 被問及下一屆特首應該如何產生時，有41.6%的受訪者選擇「修改基本法，直接由全民直選產生」；24.3%認為「按基本法規定，由一個具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，按民主程序提名後，再普選產生」；20.2%認為「以一個有人數較多，有較多民意代表的選委會選出來」。中產階層的傾向與整體相若。〔見表三〕

2.22 對於選舉特首的選舉委員會，39.3%受訪者認為，加入全體500多名區議員，可以增加選委會的代表性；29%表示一半一半；22.6%表示不可以〔見表五〕。

### 2.3 逾三成贊同保留立法會功能界別

2.31 被問及功能組別立法會議員對議會工作的貢獻，整體受訪者中有31.6%認為有功能組別議員有貢獻；42%表示一半一半；20.9%表示沒有貢獻。中產階級的意見與整體相若〔見表七〕。

表示自己屬功能組別選民的受訪者中，有43.8%認為功能組別議員有貢獻；38%表示一半一半；16.7%表示沒有貢獻。在不屬功能組別的受訪者中，認為功能組別議員有貢獻者，亦佔近三成(29.8%)，比例略高於認為沒有貢獻者(22.4%)〔見表八〕。

2.32 對於功能組別議席是否值得保留，整體受訪者中，37.7%認為值得保留功能組別；32.5%表示一半一半；22.7%表示不值得。中產階層的意見相若〔見表九〕。

在功能組別選民中則有 50.9%表示值得保留功能組別議席；25.8%表示一半一半；18.2%表示不值得。非功能組別的選民，認為值得保留者的比例(34.6%)亦略高於認為不值得保留者(25.8%)〔見表十〕。

2.33 被問及是否贊成多些立法會議員由區議員互選產生，贊成和不贊成者，分別佔 38.1 和 33.6%，22%表示一半一半。在中產階級中，贊成者和不贊成者的比例亦相若(分別佔 36.5%和 39.1%)〔見表十一〕。

功能組別選民較傾向贊成增加區議員互選產生立法議席，44.3%表示贊成，29.8%不贊成，而非功能組別選民贊成和不贊成的比例相若(分別 36.7%和 37.5%)〔見表十二〕。

## 2.4 六成人認同增加立法會議席有助反映民意

2.41 60.6%的受訪者認同，增加立法會議席可更有效反映民意、推動議會工作〔見表十三〕。中產階級與整體意見相若。功能組別和非功能組別選民的傾向亦與整體比例接近(表十四)。

2.42 就著增加立法會議席有助反映民意，在 1399 名表示認同和「一半一半」的受訪者中，對於增加議席的方法亦有各種主張。總體而言，以贊成增加直選議席的較多。30%認為，應該「同時增加功能組別議席和直選議席」；26.4%認為要「取消所有功能組別議席，全部議席由直選產生」；23.3%認為「淨係增加直選議席，功能組別議席維持不變」。中產階層的回應亦與整體比例相若〔見表十五〕。

另外，屬非功能組別的選民，也有 30.3%贊成一併增加功能組別議席和直選議席；27.7%認為「取消所有功能組別議席，全部議席由直選產生」；24.5%表示「淨係增加直選議席，功能組別議席維持不變」〔見表十六〕。

2.43 對於 2008 年立法會產生方法，全體 1753 名受訪者有不同意見，20.1%選擇「全部議席由分區直選產生」；19.7%選擇「增加直選議席，功能組別議席維持現時的 30 席」；18.4%選擇「同時增加直選和功能組別議席既數目」；17.6%選擇「增加直選議席，減少功能組別議席」。總的來說，以增加直選議席的意見佔較數。中產的意見與整體相若〔見表十七〕。

在功能組別選民與非功能組別的受訪者，對於 08 年立法會產生方法同樣沒有一致意見，而兩組受訪者之間也沒有顯注差異〔見表十八〕。

### 3. 總結及建議：

#### 3.1 檢討政制 回應訴求

是次調查結果顯示，市民對於政制改革步伐快慢有不同意見。除了支持全面直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意見外，相當部分的市民，包括部分中產人士和非功能組別的選民，會選擇以循序漸進的方式，逐步增加普選成份。

新論壇認為，政府在致力改善經濟的同時，也須回應市民訴求，盡快展開有關政制發展的諮詢，帶領社會討論，平衡各方意見。正因為市民在政改問題上的意見分歧，政府必須盡快展開有關的諮詢，讓社會有更充分的時間，進行全面、深入而理性的討論，凝聚共識。

新論壇認為，政府適宜及早準備政制改革的諮詢，而且不應因為憂慮議會選舉會變得更政治化而延遲諮詢，政改諮詢不應與選舉相提並論。

#### 3.2 全面反映各方意見

新論壇對於政制改革的進程持開放態度，並希望在有關諮詢過程中，各方面的意見都應得到充分反映和考慮，而政府也應透過廣泛諮詢和深入研究，得出為各方所接受的政改方案。

附表：

## 政制發展電話調查結果

訪問日期：2003年8月27日至9月14日

訪問對象：18至65歲人士

有效受訪人數：1753人

你認為香港既政制，包括立法會同埋行政長官選舉方法，應該點樣改革呢？					
表一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整體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維持現狀，無需要改變	7.9%	6.6%	13.2%	11.4%	8.2%
逐步增加普選成份，但無需要制定時間表	14.8%	12.1%	3.8%	10.4%	12.8%
循序漸進咁增加普選成份，而且要有清晰既時間表	34.1%	36.0%	30.2%	34.3%	34.7%
盡快全面直選立法會同埋行政長官	37.4%	41.1%	43.4%	27.1%	37.3%
冇意見	5.7%	4.1%	9.4%	16.8%	7.0%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

你認為香港既政制，包括立法會同埋行政長官選舉方法，應該點樣改革呢？				
表二	受訪者是否功能組別選民			整體
	是	否	唔知道	
維持現狀，無需要改變	9.9%	8.0%	6.4%	8.2%
逐步增加普選成份，但無需要制定時間表	12.4%	14.1%	8.2%	12.8%
循序漸進咁增加普選成份，而且要有清晰既時間表	32.9%	34.9%	36.9%	34.7%
盡快全面直選立法會同埋行政長官	40.8%	37.1%	33.3%	37.3%
無意見	4.1%	5.9%	15.2%	7.0%
<b>總數</b>	395 (100%)	1076 (100%)	282 (100%)	1753 (100%)

根據基本法第45條規定，行政長官既最終產辦法，係由一個具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，按民主程序提名後，再進行普選產生。你認為下一屆既特首應該點樣產生呢？

表三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維持翻用800人既選舉委員會選出來	6.6%	6.0%	7.5%	9.6%	6.9%
用一個有人數多d，有多d民意代表既選委會選出來	20.4%	17.6%	34.0%	22.9%	20.2%

按基本法規定，由一個具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，按民主程序提名後，再普選產生	24.1%	29.4%	13.2%	15.0%	24.3%
修改基本法，直接由全民直選產生	42.2%	43.1%	37.7%	37.5%	41.6%
其他方法	3.3%	1.4%	3.8%	4.6%	2.8%
無意見	3.4%	2.5%	3.8%	10.4%	4.2%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

根據基本法第 45 條規定，行政長官既最終產辦法，係由一個具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，按民主程序提名後，再進行普選產生。你認為下一屆既特首應該點樣產生呢？

表四	受訪者是否功能組別選民			
	是	否	唔知道	整體
維持翻用 800 人既選舉委員會選出來	8.9%	6.6%	5.3%	6.9%
用一個有人數多 d，有多 d 民意代表既選委會選出來	20.3%	19.9%	21.3%	20.2%
按基本法規定，由一個具廣泛代表性提名委員會，按民主程序提名後，再普選產生	23.3%	26.5%	17.4%	24.3%
修改基本法，直接由全民直選產生	43.3%	40.6%	43.3%	41.6%
其他方法	1.8%	2.6%	5.0%	2.8%
無意見	2.5%	3.8%	7.8%	4.2%
<b>總數</b>	395 (100%)	1076 (100%)	282 (100%)	1753 (100%)

如果係下屆特首選舉時，選舉委員會裏面加入全部 500 幾個區議員作為成員，你認為可唔可以增加選委會既代表性呢？

表五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一定可以	15.9%	14.9%	20.8%	13.2%	15.2%
應該都可以	24.6%	24.5%	20.8%	22.1%	24.1%
一半一半	30.7%	27.3%	17.0%	30.7%	29.0%
唔係幾可以	12.8%	15.3%	20.8%	10.4%	13.6%
完全唔可以	8.1%	11.3%	9.4%	5.7%	9.0%
冇意見	7.9%	6.6%	11.3%	17.9%	9.1%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

如果係下屆特首選舉時，選舉委員會裏面加入全部 500 幾個區議員作為成員，你認為可唔可以增加選委會既代表性呢？

表六	受訪者是否功能組別選民			
	是	否	唔知道	整體
一定可以	20.8%	14.5%	10.3%	15.2%
應該都可以	20.0%	25.7%	23.8%	24.1%
一半一半	26.6%	28.3%	35.1%	29.0%
唔係幾可以	14.2%	14.4%	9.6%	13.6%
完全唔可以	10.6%	9.0%	6.4%	9.0%
冇意見	7.8%	8.1%	14.9%	9.1%
<b>總數</b>	395 (100%)	1076 (100%)	282 (100%)	1753 (100%)

你認為由功能組別產生既立法會議員，對議會工作有無貢獻呢？

表七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非常有貢獻	6.6%	8.6%	9.4%	7.9%	7.6%
都幾有貢獻	24.1%	24.2%	15.1%	25.0%	24.0%
一半一半	42.8%	39.9%	45.3%	44.3%	42.0%
無乜貢獻	18.9%	19.5%	22.6%	9.6%	17.7%
完全無貢獻	3.0%	3.8%	5.7%	1.8%	3.2%
冇意見	4.6%	4.0%	1.9%	11.4%	5.4%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

你認為由功能組別產生既立法會議員，對議會工作有無貢獻呢？

表八	受訪者是否功能組別選民			
	是	否	唔知道	整體
非常有貢獻	16.2%	5.5%	3.9%	7.6%
都幾有貢獻	27.6%	24.3%	17.7%	24.0%
一半一半	38.0%	42.7%	45.4%	42.0%
無乜貢獻	14.7%	19.1%	17.0%	17.7%
完全無貢獻	2.0%	3.3%	4.3%	3.2%
冇意見	1.5%	5.1%	11.7%	5.4%
<b>總數</b>	395 (100%)	1076 (100%)	282 (100%)	1753 (100%)

你認為由功能組別產生立法會議席，呢種選舉安排值唔值得保留呢？					
表九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非常值得	10.4%	11.7%	17.0%	7.9%	10.7%
都幾值得	27.2%	28.1%	15.1%	26.4%	27.0%
一半一半	34.0%	28.2%	37.7%	37.5%	32.5%
唔係幾值得	13.9%	16.3%	11.3%	9.6%	14.0%
完全唔值得	8.1%	10.7%	17.0%	3.9%	8.7%
冇意見	6.4%	5.1%	1.9%	14.6%	7.1%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

你認為由功能組別產生立法會議席，呢種選舉安排值唔值得保留呢？				
表十	受訪者是否功能組別選民			
	是	否	唔知道	整體
非常值得	18.2%	8.9%	6.7%	10.7%
都幾值得	32.7%	25.7%	24.5%	27.0%
一半一半	25.8%	33.9%	36.5%	32.5%
唔係幾值得	10.9%	16.2%	10.3%	14.0%
完全唔值得	7.3%	9.6%	7.1%	8.7%
冇意見	5.1%	5.8%	14.9%	7.1%
<b>總數</b>	395 (100%)	1076 (100%)	282 (100%)	1753 (100%)

你贊唔贊成有多幾個既立法會議員由區議員互選產生呢？					
表十一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非常贊成	15.9%	15.0%	18.9%	15.0%	15.5%
都幾贊成	24.0%	21.5%	15.1%	23.2%	22.6%
一半一半	23.2%	19.5%	18.9%	25.0%	22.0%
唔係幾贊成	18.5%	21.5%	24.5%	15.0%	19.2%
完全唔贊成	13.2%	17.6%	18.9%	9.3%	14.4%
冇意見	5.3%	4.9%	3.8%	12.5%	6.3%
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你贊唔贊成有多幾個既立法會議員由區議員互選產生呢？

表十二	受訪者是否功能組別選民			
	是	否	唔知道	整體
非常贊成	21.0%	13.7%	14.9%	15.5%
都幾贊成	23.3%	23.0%	20.6%	22.6%
一半一半	19.5%	21.4%	27.7%	22.0%
唔係幾贊成	15.4%	21.6%	15.6%	19.2%
完全唔贊成	14.4%	15.9%	8.5%	14.4%
冇意見	6.3%	4.6%	12.8%	6.3%
<b>總數</b>	395 (100%)	1076 (100%)	282 (100%)	1753 (100%)

你認為增加立法會議席既數目，對於更有效反映民意，同埋推動議會工作，會唔會有幫助呢？

表十三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一定有幫助	30.5%	33.0%	32.1%	21.8%	30.1%
有d幫助	31.4%	29.9%	13.2%	32.9%	30.5%
一半一半	17.7%	17.8%	35.8%	23.6%	19.2%
無乜幫助	12.6%	11.3%	7.5%	6.4%	11.0%
完全無幫助	3.0%	3.8%	9.4%	2.1%	3.4%
無意見	4.8%	4.1%	1.9%	13.2%	5.8%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

你認為增加立法會議席既數目，對於更有效反映民意，同埋推動議會工作，會唔會有幫助呢？

表十四	受訪者是否功能組別選民			
	是	否	唔知道	整體
一定有幫助	39.7%	28.7%	21.6%	30.1%
有d幫助	25.8%	31.2%	34.4%	30.5%
一半一半	18.2%	18.3%	24.1%	19.2%



無乜幫助	8.4%	12.4%	9.6%	11.0%
完全無幫助	2.5%	3.6%	3.5%	3.4%
無意見	5.3%	5.8%	6.7%	5.8%
<b>總數</b>	395 (100%)	1076 (100%)	282 (100%)	1753 (100%)

如果要增加立法會議席，你認為點樣增加法會好 d 呢？					
表十五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淨係增加功能組別議席，直選議席維持不變	7.5%	7.8%	14.0%	10.0%	8.2%
功能組別議席同埋直選議席一齊增加	31.1%	31.7%	23.3%	24.2%	30.0%
淨係增加直選議席，功能組別議席維持不變	22.3%	26.2%	25.6%	18.7%	23.3%
取消所有功能組別議席，全部議席由直選產生	27.2%	27.6%	30.2%	20.5%	26.4%
其他	3.3%	2.1%	4.7%	7.3%	3.5%
無意見	8.7%	4.6%	2.3%	19.2%	8.6%
<b>總數</b>	611 (100%)	526 (100%)	43 (100%)	219 (100%)	1399 (100%)

如果要增加立法會議席，你認為點樣增加法會好 d 呢？				
表十六	受訪者是否功能組別選民			
	是	否	唔知道	整體
淨係增加功能組別議席，直選議席維持不變	12.7%	7.4%	4.9%	8.2%
功能組別議席同埋直選議席一齊增加	33.2%	30.3%	24.3%	30.0%
淨係增加直選議席，功能組別議席維持不變	22.1%	24.5%	20.8%	23.3%
取消所有功能組別議席，全部議席直選產生	24.5%	27.7%	24.3%	26.4%
其他	2.7%	2.9%	7.1%	3.5%
無意見	4.8%	7.4%	18.6%	8.6%
<b>總數</b>	331 (100%)	842 (100%)	226 (100%)	1399 (100%)

你認為 2008 既立法會應該點樣產生呢？

表十七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30 個直選議席，再加 30 個功能組別議席	11.8%	11.7%	11.3%	9.3%	11.4%
同時增加直選同埋功能組別議席既數目	19.8%	17.8%	15.1%	16.4%	18.4%
增加多 d 直選議席，功能組別維持現時既 30 個	19.5%	22.2%	18.9%	14.6%	19.7%
增加多 d 直選議席，減少 d 功能組別議席	16.9%	19.3%	28.3%	13.2%	17.6%
全部議席由分區直選產生	21.6%	20.6%	20.8%	15.0%	20.1%
其他	3.4%	2.9%	3.8%	9.6%	4.2%
無意見	6.9%	5.5%	1.9%	21.8%	8.6%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

你認為 2008 既立法會應該點樣產生呢？

表十八	受訪者是否功能組別選民			
	是	否	唔知道	整體
30 個直選議席，再加 30 個功能組別議席	15.9%	10.1%	9.6%	11.4%
同時增加直選同埋功能組別議席既數目	18.5%	18.6%	17.4%	18.4%
增加多 d 直選議席，功能組別議席維持現時既 30 個	20.0%	21.0%	14.5%	19.7%
增加多 d 直選議席，減少 d 功能組別議席	17.5%	17.9%	16.3%	17.6%
全部議席由分區直選產生	17.0%	21.7%	18.8%	20.1%
其他	4.8%	3.0%	8.2%	4.2%
無意見	6.3%	7.7%	15.2%	8.6%
<b>總數</b>	395 (100%)	1076 (100%)	282 (100%)	1753 (100%)

表十九：請問你幾多歲？

年齡組別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18-25	24.9%	10.0%	18.9%	26.4%	19.4%
26-35	19.1%	23.0%	9.4%	12.1%	19.2%
36-45	24.3%	33.1%	30.2%	25.7%	28.0%
46-55	22.4%	23.2%	26.4%	18.6%	22.2%
56-65	9.2%	10.7%	15.1%	17.1%	11.2%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

請問你既職業係					
表二十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專業人士	9.4%	25.0%	15.1%	5.4%	14.7%
管理階層	3.5%	19.9%	11.3%	2.5%	9.7%
中小企老闆	4.4%	17.6%	30.2%	5.7%	10.3%
一般打工仔	51.7%	21.2%	28.3%	38.9%	37.6%
家庭主婦	11.6%	7.2%	9.4%	24.3%	11.9%
學生	11.3%	3.5%	0	13.9%	8.5%
退休人士	3.4%	3.2%	1.9%	3.6%	3.3%
以上全部都唔係	4.7%	2.3%	3.8%	5.7%	3.9%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

你係唔係立法會選舉既功能組別選民呢？					
表二十一	受訪者階層(自我界定)				總數
	基層	中產階級	上層	唔知道	
係	17.8%	30.8%	30.2%	14.6%	22.5%
唔係	66.4%	58.4%	54.7%	55.7%	61.4%
唔知道	15.8%	10.7%	15.1%	29.6%	16.1%
<b>總數</b>	768 (100%)	652 (100%)	53 (100%)	280 (100%)	1753 (100%)